

中国科学院理论物理研究所

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中国科学院理论物理研究所成立于 1978 年 6 月，是中国科学院向国内外首批开放的研究所，也是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工程”首批试点研究所。理论物理所将坚持“开放、交融、求真、创新”的办所理念，始终保持对国内外开放，创造学科交叉融合。现有科研人员近 40 人，包括中国科学院院士 7 人。青年研究人员中，有 21 人入选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9 人入选中组部青年千人计划，11 人获国家杰出青年基金。

理论物理研究所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首批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曾两次被评为“中国科学院博士生重点培养基地”，目前已培养博士学位获得者 390 余名、硕士学位获得者 120 余名，每年在学研究生 140 名左右，形成了一支相对稳定、生气勃勃的后备人才队伍。

本所理论物理专业的研究方向覆盖面较宽，主要有：粒子物理和量子场论，超弦理论和场论，引力理论与宇宙学，强子与原子核理论，统计物理与复杂系统，软物质与生物物理，凝聚态理论，量子物理。

2020 年预计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23 名（含推荐免试生 15 名左右），均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一、培养目标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旨在培养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具有社会责任感，在本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富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 考生的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2020 年 9 月 1 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2）已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4）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以下考生视为同等学力人员：

①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高职高专毕业到 2020 年 9 月 1 日）或 2 年以上，且达到报考单位根据培养目标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

③成人高校（含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

④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要求。

5. 同等学力人员报考，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1）已取得报考专业大学本科 8 门及以上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出具本科自学考试成绩通知单）；

（2）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或主持过省级以上科研课题。

(二)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 报考条件、生源范围及招生对象、资格审核等按照教育部相关政策执行。中国科学院大学各培养单位(除中丹学院)、各招生专业均可接受符合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考生报考。推荐免试生若符合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报考要求, 也可申请该专项计划。

(三)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 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 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是指高校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 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考生网上报名时应选择“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并按照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退役等相关信息。推荐免试生若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报考要求, 也可申请该专项计划。

中国科学院大学各培养单位(除中丹学院)、各招生专业均可接受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考生报考。

(四) 已经在读的研究生报考, 须在报名前征得在读单位学籍管理部门书面同意后方可报考。

(五) 我所可接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等学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学位研究生(学术型)。能在高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 可尽早与我所联系推免生接收事宜。具体请见《理论物理研究所 2020 年接收推荐免试生招生简章》及《理论物理研究所 2020 年接收推荐免试生复试时间安排》。所有接收的推荐免试生, 应在国家规定时间内, 通过教育部中国研究生招生网“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 参加网上报名并完成相关的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等报考接收手续。

三、报名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查本人是否符合国科大和相关培养单位的报考条件。在准考、复试阶段将分别进行报考资格审查,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准考、复试和录取, 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所有考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考。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一) 第一阶段: 网上报名

考生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 逾期不再进行补报。报名网址为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 或 <http://yz.chsi.cn>)。具体网上报名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31 日, 每天 9:00-22:00。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 每天 9:00-22:00。预报名期间填写的信息有效, 正式报名期间无需重复填写, 但可以随时修改完善。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主页后, 务必要认真阅读相关省市研招办、招生单位及报考点发布的网报公告, 同时还须查看拟报考培养单位的网上相关招考公告, 并按其要求填报。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 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 错过网报时间、缴费时间、现场确认时间、考试时间等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报考理论物理研究所属北京地区, “招生单位所在地区”应选择“北京”, “招生单位”选择“中国科学院大学”, 在“院系所名称”栏中选择“012 理论物理研究所”, 然后按照网报系统要求进行报考专业及考试科目等信息的填报。

报考点选择: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其他考生(含工商管理、工程管理、公共管理等专业学位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报名期间网报系统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 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

证，以便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查。

考生必须牢记自己网报时的用户名和密码，网上打印准考证、网上调剂等均需使用此用户登录。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在报考前需填写全国统一的《报考 2020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并经原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盖章同意。然后到选择的报考点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主管部门领取网报校验码，方可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时间和方式与全国普通硕士研究生相同。网上报名系统中“专项计划”栏目应选择“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二）第二阶段：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必须由考生本人办理，不得由他人代办。凡请他人代办的，报考点一概不予受理。

1. 现场确认时间及地点：考生须认真查看网报时填报的报考点发布的现场确认相关公告，现场确认时间及地点依各报考点公告为准。

2. 现场确认手续：考生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生持学生证）原件及网上报名号或网报时生成打印的网上报名登记简表确认报考资格，并办理缴费（特别注意：部分省份考点要求网报期间进行网上缴费，现场确认时不再受理补缴费。具体请仔细阅读省市招办和考点网报公告）和现场照相等手续。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在现场确认时出示经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盖章同意的《报考 2020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现场确认结束后须立即将该登记表直接寄送至所报考研究所或院系的研究生招生部门。为不耽误考生的准考资格审核，请考生不要寄到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办公室。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现场确认时应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依各报考点公告为准。

3. 考生按规定缴纳报考费，报考费支付方式以网报时选择的报考点公告要求为准。

4. 报名注意事项

（1）推荐免试生必须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完成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网上报名与拟录取手续。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生不需进行现场确认，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

（2）考生在普通招考报名时只能填报一个研究所或院系的一个专业。在复试和录取阶段，达到国家复试基本分数线的考生若不能被原报考单位或原专业录取时，可自愿按照调剂政策进行调剂。

（3）在网上报名截止日期前，考生可自行修改自己的网报信息，网报信息务必准确无误。在现场确认期间，考生必须对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现场确认后的考生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教育部以报考单位所在地分一区、二区确定考生参加复试的基本分数线，一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四川、陕西等 21 省（直辖市）；二区包括内蒙古、广西、海南、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 10 省（自治区）。中国科学院所属京内外各研究所或中国科学院大学各院系均执行北京一区分数线。

（5）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以报名时填报的信息为准，在报名结束后不得更改报考类别。

（6）考生要准确填写个人信息，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规、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7) 网报和现场确认结束后,我所将对考生的报名信息进行全面审查,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准予考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等信息有疑问的,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后,再准予考试。审查过程中发现虚假证件时,可扣留虚假证件。经审核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不予准考。

(8) 网上报名时,考生应务必认真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报考类别(定向就业或非定向就业)、考试科目、学习方式(全日制或非全日制)等重要信息。现场确认后的报考信息和录取信息上报北京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后一律不得更改相关信息,学校也不再受理任何考生信息修改的申请。

(9) 考生网上报名时须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及要求。

四、初试

1. 网上打印准考证:考生可在2019年12月14日至12月23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网报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参加初试和复试。

2. 初试日期:教育部规定的初试全国统一考试时间为2019年12月21日至22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不在规定日期举行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3. 初试地点:以选报的报考点公告为准。

4. 初试科目: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高等数学(甲)、量子力学,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的满分值各为100分,高等数学(甲)和量子力学每门满分值为150分。思想政治理论和英语一使用全国统一命题,高等数学(甲)和量子力学由中国科学院大学自行组织命题。

五、复试

1. 我所实行差额复试,关于复试时间、地点、科目、方式等将在复试前通过我所网页向考生公布。

2. 复试前将对复试考生的有效身份证件、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证件和报名材料再次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仍有疑问的,要求复试考生在复试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3. 复试包括业务能力、综合素质、思想品德、外语听力和口语等考核内容,外语听力及口语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4. 复试成绩或面试成绩不及格(即低于百分制的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六、体格检查

体检由研究所或院系组织考生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规定要求,由研究所或院系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提出具体的体检要求。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七、调剂

调出和调入均执行教育部统一的调剂规则和要求。

第一志愿报考国科大的过线考生,可优先考虑在国科大不同培养单位间调剂。

具体调剂政策由各研究所或院系按教育部相关调剂规则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并执行。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不得调出该专项计划录取,但可以在该专项计划内调剂录取。未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也不得调入该专项计划录取。

八、录取

我所按国科大下达招生计划，依据我所复试录取办法及考生考试成绩（含初试和复试成绩），并结合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所有拟录取考生均按照教育部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进行名单公示。没有公示的拟录取考生，一律不得办理录取手续，不予学籍注册。

定向就业硕士生必须在录取前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协议。定向生毕业时按协议到定向单位就业，不再进行就业派遣。非应届生的考生若录取为定向生，不转户口、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

被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考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截止 2020 年 9 月 1 日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或不能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原件者，录取资格无效。

被录取的考生按录取通知书规定的要求和日期，到指定地点报到入学报到注册。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提供有关证明，且应以书面形式向录取的培养单位请假，经批准后可延后办理报到。无故逾期 10 个工作日不报到者，或者请假未获批准且逾期 10 个工作日未报到者，取消其硕士入学资格。

九、培养方式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我所硕士招生专业/方向的培养方式均为全日制。

十、基本学制

硕士研究生学制一般为 3 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 4 年。

十一、收费及待遇

中国科学院大学 2020 年度硕士招生将继续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对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和住宿费，学费及住宿费在国家有关部门核定的范围内收取：

1. 国家计划内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一般为 8000 元/年·生，按学年收取。
2. 硕博连读转博考生经考核录取为博士入学后，按博士身份缴纳学费并享受对应的奖助体系。
3.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硕士研究生的收费标准同上，享受与其他普通招考考生相同的奖助体系待遇。

同时，国科大实行完善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学生按照国科大相关规定，可享受和参评的奖助学金主要包括六个类别，即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中科院奖学金、国科大学业奖学金、研究所奖学金、“助研/助教/助管”岗位津贴。学习科研表现优秀的学生，还可以申请国家、中科院、研究所设立的各项专项奖学金。

十二、硕博连读

我所招收的学术型硕士生均为硕博连读生，包括硕士阶段在内修读年限一般为 5 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 8 年。学生应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硕博连读申请，硕博连读生的具体选拔和确认办法按我所研究生培养方案执行。

十三、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1. 所有被录取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考生录取类别均为定向就业，必须在录取前由培养单位牵头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在职考生与所在单位和定向单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签订协议书，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毕业生）与生源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签订协议书。学生必须保证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单位或地区就业。考生在学期间不得调整录取类别，即不得变更为非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也不得调整为非定向就业。

2. 所有被录取的考生入学报到时均不迁转户口。录取的非在职考生人事档案转入录取的培养单位；录取的在职考生人事档案由定向单位保管。国科大集中教学新生的党团组织关系按照国科大学生处“新生入学须知”办理；不参加国科大集中教学的新生，党团组织关系转接手续根据各录取培养单位规定办理。

3. 我校录取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不得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普通博士计划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博士计划），不得以硕士应届生身份报考我校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但在征得定向单位所在省市教育主管部门书面同意后（在职考生还须征得工作单位书面同意）可以在毕业时作为应届硕士毕业生参加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经初试和复试考核合格拟录取后须重新签订三方协议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博士毕业后须按协议规定回定向省份就业。

十四、毕业生就业

由毕业研究生自行联系用人单位，按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定向培养硕士生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十五、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弄虚作假、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将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十六、其它

1. 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 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中国人民解放军相关规定办理。

3. 考生可通过我所网页(<http://www.itp.cas.cn>)查询招生专业目录等相关招生信息，如有问题可向我所咨询。

4. 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含相关时间节点）不符的事项，以上级单位新政策为准。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55 号理论物理研究所人教处 邮 编：100190

联系人：孙亚宁

电 话：010-62582398

网 址：<http://www.itp.cas.cn>

E-mail: edu@itp.ac.cn